

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会议资料



2026 年 9 月 15 日

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

为充分尊重广大股东，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，确保本次股东会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制定本次股东会须知如下，望出席股东会的全体人员遵守执行：

一、股东参加股东会，应当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，不得侵犯其他股东权益。

二、股东会期间，全体出席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利益、确保会议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，认真履行法定职责。

三、出席股东会的股东、股东代理人应当持身份证或者营业执照复印件、授权委托书和证券账户信息（如证券账户卡）等证件按股东会通知登记时间办理签到手续，未签到登记的股东原则上不能参加本次股东会。

四、出席会议的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、咨询权、表决权等各项权利，但需由公司统一安排发言和解答。股东发言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，股东提问内容与本次股东会议题无关或涉及公司商业秘密的，公司有权不予回应。

五、任何人不得扰乱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会议程序，会议期间请关闭手机或将其调至静音状态，谢绝个人录音、录像及拍照。

六、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逐项进行表决，特请各位股东、股东代理人准确填写表决票，未填、错填、字迹无法辨认或未签署姓名的表决票视为无效。

七、股东会结束后，股东如有疑问或建议，请联系董事会办公室。

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

一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9 月 15 日 16 点 00 分

网络投票起止时间：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，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，即 9:15-9:25,9:30-11:30,13:00-15:00；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:15-15:00。

二、现场会议地点：北京市丰台区金泽西路 2 号院丽泽平安金融中心 A 座 2301

三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 王东海先生

四、会议议程

序号	内 容
1	由主持人宣布参会股东情况，并向股东介绍到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
2	审议非累计投票议案： 议案一：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
3	股东或股东代表对上述议案进行提问、表决
4	工作人员统计会议投票情况
5	监票人宣读表决结果
6	主持人宣读股东会决议
7	律师宣读本次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
8	签署会议决议及会议记录
9	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

议案一：

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

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：

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145,567,968.55 元。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合并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2,028,907,285.16 元，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04,338,683.40 元。根据公司经营业绩，为实现股东投资回报，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

公司拟以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.70 元（含税）。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总股本 1,340,854,810 股，以此为基数计算，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93,859,836.70 元（含税），占公司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64.48%。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，现提请股东会审议。

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2026 年 9 月 15 日